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以下简称“本期”）业绩预计增加 13,000 万元至 16,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50%到 65%。

2. 2021 年度业绩预增主要是受非经营性损益事项的影响。公司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下属沙湖污水处理厂国有土地使用权已由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收回，并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协议书》。该土地征收补偿事项导致公司 2021 年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增加 33,730 万元。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为提升污水处理水质，满足相关环保法规要求，对部分污水处理厂实施了改扩建工程项目，使得污水处理业务运营成本及资金成本相应增加，另因应收款项回收周期变缓，坏账减值损失亦相应增加，综合导致利润相应减少。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预计减少 19,000 万元至 28,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85%到 12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预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 13,000 万元至 16,000 万元, 同比增加 50%到 65%。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 19,000 万元至 28,000 万元, 同比减少 85%到 125%。

(三)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4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577 万元。

(二) 每股收益: 0.36 元。

三、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度业绩预增主要是受非经营性损益事项的影响。公司子公司排水公司下属沙湖污水处理厂国有土地使用权已由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收回, 并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协议书》(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相关公告)。该土地征收补偿事项导致公司 2021 年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增加 33,730 万元。同时报告期内, 公司为提升污水处理水质, 满足相关环保法规要求, 对部分污水处理厂实施了改扩建工程项目, 使得污水处理业务运营成本及资金成本相应增加, 另因应收款项回收周期变缓, 坏账减值损失亦相应增加, 综合导致利润相应减少。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报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8 日